

#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的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公司《章程》、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源、段力平、凌小晋、杜国扬、丁焱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，我们认为上述候选人符合董事的任职条件，同意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林隆华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，我们认为上述候选人符合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，同意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

王红、贺伊琦、王正安

2024年12月9日